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DERSON LAN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

自願公佈

出租中環三號用地辦公室物業

本公佈乃由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發佈。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國基發展有限公司作為業主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租戶（「租戶」）就租賃位於香港中環新海濱三號用地（內地段第 9088 號餘段）（「三號用地」）的第一期在建辦公室大樓及附屬面積（「該物業」），其樓面面積約二十二萬三千四百三十七平方呎（佔第一期該類可出租樓面的 70%），簽訂一份同意訂立租約的協議。該物業租金面價約為每月每平方呎港幣 137 元（不包括管理費、空調費、政府差餉及其他服務費及支出）。該物業將於二零二七年交付予租戶以作裝修。租賃年期為五年，自二零二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租戶有權選擇續租四年，續租期間的租金將按續租時的當時市場租值釐定。

三號用地將分兩期發展成為總樓面面積達一百六十萬平方呎之綜合用途項目，另有逾三十萬平方呎綠化休憩空間供公眾使用，預計第一期於二零二六年第四季及第二期於二零三二年第四季分別建成，屆時將成為本港核心商業區另一矚目地標。

租戶 Jane Street Asia Limited 為一家量化交易商和流通量提供者。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廖祥源 謹啟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李家傑（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李家誠（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林高演（副主席）、葉盈枝、馮李煥琮、郭炳濠、孫國林、黃浩明及馮孝忠；(2)非執行董事：李王佩玲；以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高秉強、胡經昌、胡家驊、潘宗光及歐肇基。